附件5：

江西农业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 项目立项承诺书

学校大学生创新创业指导中心：

本项目组2018年立项的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名称为： ，系 （国家级、校级）项目， （创新训练、创业训练、创业实践）项目，经费为 （20000、1500）元。本项目组知晓以下管理制度和相关事项：

1.关于大创项目管理办法。本项目组指导教师、支持人及相关成员清楚并了解《江西农业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管理办法（试行）》（赣农大发〔2018〕14号）文件，会按照文件精神做好本期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的中期检查、结题等相关工作；

2.关于项目中期检查及结题时点。本项目组指导教师、主持人及相关成员清楚并了解本项目的中期检查时间和结题时间；

3.关于项目组成员变更。本项目组指导教师、主持人及相关成员清楚并了解项目组成员变更应在中期检查之前书面提交申请至大学生创新创业指导中心，否则将不被受理；

4.关于经费管理。本项目组指导教师、主持人及相关成员清楚并了解从本年度开始，立项经费将统一拨付至项目第一指导老师课题经费账户，项目指导教师和主持人会严格遵守学校有关规定、执行项目预算，并按照学校经费报销相关规定进行实报实销，逾期未结题或结题不合格的项目经费将被全额收回；

5.关于结题成果基本要求。本项目组指导教师、主持人及相关成员清楚并了解本期所有国家级大创项目要求在结题前项目组成员须在专业期刊(或增刊)上发表与项目课题相关论文或作品1篇以上，否则将影响项目结题。本期所有校级大创项目（含自筹项目）要求在结题前项目组须提交与项目课题相关论文或调研报告1篇以上，字数一般不少于3000字，否则将影响项目结题。

本期所有获得学校经费资助的国家级、校级大创项目必须参加学校组织的创新创业类竞赛（含学科竞赛），同时还要求此类项目在经营管理方面所取得的成绩要有足够的支撑材料，否则不予结题。

项目主持人：

项目组其他成员：

项目第一指导教师：

时间：